

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

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，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、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。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，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，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

第一条 学生应按照下列规定

一、学生必须在规定的选课时间内，通过网上选课系统进行选课，不得在规定时间外选课。未经允许，擅自选课者，将取消其选课资格，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二、学生必须在规定的上课时间，到规定的教室上课，不得无故缺课，否则按旷课处理。凡经动员后仍无故缺课者，将取消其选课资格，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三、学生必须在规定的上课时间，到规定的教室上课，不得无故缺课，否则按旷课处理。凡经动员后仍无故缺课者，将取消其选课资格，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第二章 选课管理的主要规则与要求

第二条 学生必须遵守以下规定，违反规定者将根据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八、由于各种原因造成学生不能正常参加网上选课的，由学生本人负责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九条 选课属于教学活动的一部分，学生必须在规定时间范围内完成本人的选课，并对自己的选课行为负责。

第十条 选修人数不足60人的选修课程原则上不予开班，不符合开班要求的选修课程将从开课计划中取消，选修此类课程的同学请按照教务处统一要求进行补、退、改选或课程调剂。

第十一条 选课工作过程及其要求

选课工作共分三个阶段进行：

1. 第一阶段：学生可在能够上网的任何地方，自由选、退自己的课程。在此期间，学生如遇疑难问题，可向所在二级学院和教务处咨询。

第一阶段选课结束后，各二级学院将自行组织各专业的选修课班级结果并公布，请相关二级学院及各专业负责人组织学生进行选课。在此期间，学生应向所在二级学院和教务处咨询。

第二阶段：学生在网上进行选课。在此期间，学生应向所在二级学院和教务处咨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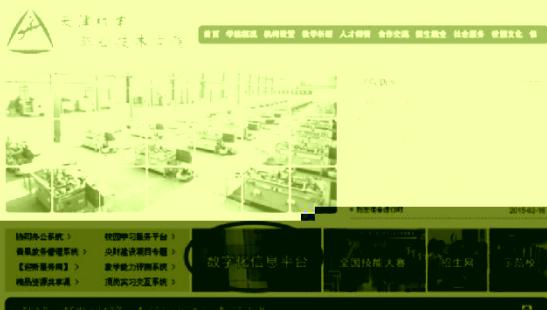
第三阶段：学生在网上进行退课。在此期间，学生应向所在二级学院和教务处咨询。

退选后，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处指定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。届时教务处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，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，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第十二条 选课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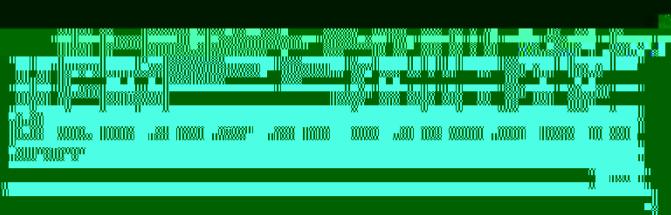
1、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（<http://www.suoyuan.com.cn>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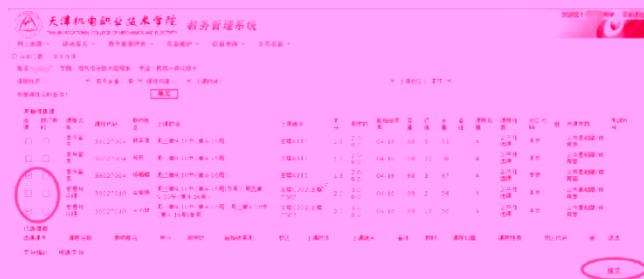
2、选择“数字化校园平台”进入统一身份认证中心



3、进入之后在学生个人服务中心的左侧点击教务系统，如果在“我的应用”找不到教务系统，请点“我的应用”右侧的“轻松添加”或“添加更多”。



5. 进入到选课界面后，按照要求选择心仪的选修课程，选择完毕后点击右下方的提交



6. 在规定的选课时间学生可以退选，重新再选择



7. 选课结束后，在菜单“网上选课”——“学生选课情况查询”中可以看到本学期所有要上的课程

